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建投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CSC FINANCIAL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6)

(I) 提名非執行董事；(II) 選舉副董事長；及 (III) 調整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委員

提名非執行董事

中信建投証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通過了《關於增補非執行董事的議案》。依本公司董事會會議通過之決議，董事會宣佈朱永先生（「朱先生」）獲提名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候選人。

朱先生符合法律、法規及本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對上市證券公司董事的任職條件，與本公司主要股東不存在簡歷所述之外的關聯關係，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曾受證券監管機構、政府主管部門處罰及證券交易所懲戒的情形。朱先生作為非執行董事，將自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其任職議案之日起正式履職，任期至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任期結束之日止。

朱先生的簡歷如下：

朱永先生，1969年6月生，現作為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派出董事，擔任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董事。

朱先生曾任審計署金融審計司副處長，天津濱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審計部總經理、人力資源部總經理、黨委組織部部長，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監察審計部處長，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監事會辦公室／內審部高級副經理、高級經理、監事會工作組組長，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派駐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監事、派駐恒豐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朱先生自北京大學獲得經濟學博士學位，具有高級審計師職稱。

選舉副董事長

董事會於該會議上亦通過了《關於選舉副董事長的議案》。依本公司董事會會議通過之決議，在選舉朱先生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議案獲得股東大會通過的前提下，選舉朱先生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副董事長，任期自股東大會選舉通過朱先生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日起至第三屆董事會的任期結束之日止。

調整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委員

董事會於該會議上亦通過了《關於調整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委員的議案》。依本公司董事會會議通過之決議，在朱先生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議案獲得股東大會通過的前提下：(1)增補朱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發展戰略委員會委員、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2)楊棟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會發展戰略委員會委員；增補華淑蕊女士為本公司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不再擔任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上述任期均至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任期結束之日止。

其他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朱先生確認：(i)彼在過去三年沒有在其他上市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也沒有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ii)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沒有任何關係；及(iii)彼未擁有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的定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朱先生確認，概無與彼委任有關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留意，亦無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須予披露之任何其他資料。

朱先生的委任於股東大會批准後，本公司將會與朱先生簽署聘任函。作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朱先生不會在本公司領取董事袍金。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選舉非執行董事議案詳情的通函，連同股東大會的通告，將適時地向股東寄發。

承董事會命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成

中國北京
2025年7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成先生及金劍華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岷先生、閆小雷先生、劉延明先生、楊棟先生、華淑蕊女士及王華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浦偉光先生、賴觀榮先生、張崢先生、吳溪先生及鄭偉先生。